申请流程及应提交材料和说明（国家留学基金委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

**一、申请流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步骤** | **具体内容** | **备注** |
| 1 | 准备阶段 | 1.申请人员查看合作项目的选派办法，确定是否有资格申请。 |  |
| 2.申请人确定意向岗位，准备申请材料，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 |  |
| 2 | 申报阶段 | 1.经所在单位同意后，申请人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 | 受理单位按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选派办法要求组织报名推荐。 |
| 2.申请人按国家留学基金委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要求填写申请表、上传申请材料，并按时提交至相应受理单位。 |
| 3.受理单位审核后统一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申请材料。 |
| 3 | CSC评审 | 形式、时间、地点单独通知。 |  |
| 4 | 国际组织  筛选 | 国际组织将对通过CSC评审的候选人进行筛选（包括电话、视频面试等方式），确定录用人员及岗位。 |  |
| 5 | 录取 | 国家留学基金委通过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公布录取结果。  申请人需及时登陆系统查看录取结果，下载打印录取文件。 |  |
| 6 | 派出 | 1.被录取人员应及时与有关国际组织沟通并确定派出时间。 | 详见《出国留学人员须知》 |
| 2.  办理派出手续： (1)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查阅是否需要办理《同意办理派出手续的函》及办理方式。 (2)签署《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  (3)联系相关留学服务机构办理签证、预订机票等派出手续。 |
| 3.国外报到：留学人员自抵达留学所在国后10日内按要求向中国驻实习所在国使（领）馆办理报到手续。 |

**二、应提交申请材料**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

2.单位推荐意见表；

3.两封专家推荐信（英文）；

4.外语水平证明；

5.成绩单（本科及以上，英文）；

6.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7.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8.个人陈述（英文）；

9.规定格式的[个人简历（英文）](https://www.csc.edu.cn/attached/file/20220224/20220224182925_7767.zip" \t "_blank)。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并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上的说明将相关材料扫描并上传至信息平台（《单位推荐意见表》无需扫描上传）。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申请材料一律使用A4纸打印或复印，请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一寸免冠、光纸正面）。申请人需向受理单位提交一套书面申请材料，由其审核留存（留存期限为两年），受理单位无需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纸质材料。

**三、申请材料说明**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

申请人需先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并按要求如实填写网上申请表；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可按系统提示完成网上提交并打印。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致。网上申请表正式提交后不能再修改信息（如留学期限、留学国别等）。申请人需在纸质申请表“申请人签字”栏中签名。

**2.《单位推荐意见表》**

单位推荐意见表在申请人完成网上填报内容打印申请表时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在网上填报阶段此表不能显示）。推荐意见表应由单位负责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工作的主管部门填写。推荐单位应在仔细确认表中列明所在单位的责任与义务且无异议后，再针对每位申请人填写内容，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如所在单位为司局级以下单位，则须由司局级主管单位在“上级主管部门复核意见”栏提出复核意见,并由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注:凡来自有关高校的申请人，其《单位推荐意见表》的电子信息由各校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工作主管部门负责输入网上报名系统；来自其他单位的申请人，其《单位推荐意见表》的电子信息由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机构负责输入网上报名系统（各受理单位名称及受理范围详见国家留学网受理单位通讯录）。

未提交单位推荐意见的，或单位推荐意见为“政治立场不合格”、“材料不属实”、“所在单位不推荐”的，材料审核不予通过。

**3.两封专家推荐信**

推荐人应（曾）为申请人导师/主管负责人或同事，能够客观详实地对申请人进行评价和推荐；推荐信应为英文拟就，使用推荐人所在单位专用信函纸（有单位抬头名称）打印并由推荐人本人签字。

**4.外语水平证明**

如申请人掌握多门外语，须将相应的外语水平证明上传。

**5.成绩单**

需提交英文成绩单（自本科阶段起）扫描件。

**6.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申请人应提供所持有的最高学历及学位证书的扫描件及英文翻译件。如申请人为在校生，需提供院校签字/盖章的在籍证明扫描件。在籍证明应明确学生在读年级和学制。

**7.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应上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8.个人陈述（PersonalStatement）**

提交英文个人陈述，包括意向国别和岗位以及选择原因（应选择1个意向岗位），是否服从调剂，申请动机，对于申请单位及岗位的基本认识，现从事专业与申请岗位及有关国际组织的相关性，个人工作规划等，字数不限。个人陈述将被提交至有关国际组织。

**9.个人简历（英文）**

请申请人下载个人简历模板，用英文填写并签字后扫描上传，作为个人资料提交至有关国际组织。未使用规定格式的简历模板或简历内容填写不完整将影响录取结果。

附件：[英文个人简历模板](https://www.csc.edu.cn/attached/file/20220224/20220224183001_1986.zip)

**※注意，有关国际组织会根据岗位数量和要求确定相应岗位最终录取人员。国际组织可能根据需要，要求申请人提交补充材料并另行考核，具体以国际组织要求为准。**